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3-032

##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2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3年6月2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3年6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网络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内村镇兴义大道6606号比音勒芬商业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康政先生  
(6)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的股东77人,代表股份337,290,8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9.1005%。其中,通过现场出席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41,71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2.354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的中小股东74人,代表股份5,572,4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7463%。其中,通过现场出席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96,572,2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463%。

(3)会议议案、监事、董监高名称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大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的表决方式:  
(4)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会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6,546,89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2%;反对2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6,546,89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2%;反对2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弃权0股,请核对本次会议议案编号表。

三、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鹤鸣、段晓琦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3-055

##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2023年6月20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日期为2023年7月12日。  
2.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3.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至2023年6月28日已交易5个交易日,剩余10个交易日,交易期限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公司提请“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6.对于持有公司股票并已完成在退市板块开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关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司法拍卖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作手续。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49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6月20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及涨跌幅限制:  
1.股票简称:易尚退  
2.股票代码:002751  
3.涨跌幅限制: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  
二、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起始日、交易日期及预计最后交易日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3年6月20日,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日期为2023年7月12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日期将顺延,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内无停牌,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日期将顺延。全休期间天数累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

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警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于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一天交易,将披露公司股票已被深交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退市整理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股票将被停牌的风险警示公告,在随后的五个交易日每日披露一次股票将被停牌的风险警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1条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五、终止上市后信息披露、转让及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股转公司代管理的退市板块进行股份转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将该等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进入全国股转公司代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服务,并接受其办理退市公司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转出登记、办理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聘请证券公司,办理好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  
六、其他重要提示  
公司提请“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停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停牌前后至进入退市板块期间等业务,建议有关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前通过司法拍卖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作手续。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24 证券简称:长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  
1.召开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14: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6月27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路300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根妹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9,602,0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5%。其中,通过现场出席的中小股东(或授权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49,6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9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1,352,4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3504%。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或授权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56,6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5%。其中,通过现场出席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49,6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0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3.公司全部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9,601,9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1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3,256,6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1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9,696,8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5%;反对5,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3,256,6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8%;反对5,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9,696,6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5,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3,256,6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3%;反对5,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二)律师姓名:周理群、再双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召集、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议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或“发行人”)配股。本次配股的关联方承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配股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浙商银行发行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发行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浙商银行本次配股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拟配股数	认购价格(元/股)	投资类型
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070	2.02	股票
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6700	2.02	股票
南方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030	2.02	股票
南方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1300	2.02	股票
南方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380	2.02	股票
南方中证500增强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300	2.02	股票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nd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盛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盛证券”)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国盛证券将自2023年6月28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160133	南方天元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	006741	南方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3	010150	南方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3年6月28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国盛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国盛证券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新增销售渠道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国盛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国盛证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内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照国盛证券的相关规定。  
3.基金定投是指投资人将其通过国盛证券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收费用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收费用方式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国盛证券客服电话:960680  
国盛网址:www.gsc.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nd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级别、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滑投资的一种简单策略和投资方式,但定期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 关于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并终止。该事项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基金进行清算,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并终止上市,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执行。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3年7月4日,自2023年7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为了更好地了解投资者相关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大湾区创新100ETF  
场内简称:1000CTF  
基金代码: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上市的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予以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1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27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事由